

武汉市陈家墩学校 2023 年度部门决算

2024 年 10 月 31 日

目 录

第一部分 武汉市陈家墩学校概况

- 一、部门主要职责
- 二、机构设置情况

第二部分 武汉市陈家墩学校 2023 年度部门决算表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二、收入决算表
- 三、支出决算表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第三部分 武汉市陈家墩学校 2023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

说明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说明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说明

十二、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十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2023 年重点工作完成情况

第五部分 名词解释

第六部分 附件

第一部分 武汉市陈家墩学校概况

一、部门主要职责

武汉市陈家墩学校隶属于硚口区教育局的全日制小学，主要职能为负责武汉市硚口区教育局划分学区范围内小学教育阶段的教育教学工作。具体包括：

（一）贯彻方针。全面贯彻落实国家（党）的教育方针，政策 及相关法律法规。

（二）依法治校。根据国家相关教育法规，依法治校，不断加强学校领导理论班子和教职工队伍建设，不断提高队伍依法执教素养。

（三）德育为首。坚持立德树人，面向全体学生，遵循学生身心发展规律和社会发展要求，培养学生良好的行为习惯，引导学生从小逐步树立正确的世界观，人生观和价值观。

（四）能力为重。遵循教学规律，深化课堂教学改革，减轻学生课业负担，全面提高教育教学质量，促进学生全面发展。

（五）安全第一。做好校园安全工作，开展师生安全教育，健全安全应急机制，定期进行安全隐患排查，确保师生在校期间的安全。

（六）积极配合政府动员辖区内适龄儿童入学，完成上级教育行政部门布置的其它工作任务。

二、机构设置情况

从单位构成看，武汉市陈家墩学校部门决算由实行独立核算的武汉市陈家墩学校本级决算组成。

第二部分 2023 年度部门决算表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1 表

部门：武汉市陈家墩学校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 目	行次	决算数	项 目	行次	决算数
栏 次		1	栏 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1,129.95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2	0.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0.00	二、外交支出	33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0.00	三、国防支出	34	0.00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0.00	四、公共安全支出	35	0.00
五、事业收入	5	0.00	五、教育支出	36	946.11
六、经营收入	6	0.00	六、科学技术支出	37	0.00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0.00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8	0.00
八、其他收入	8	63.3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9	74.85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0	79.20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1	0.0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2	0.00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3	0.00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4	0.00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5	0.00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6	0.00
	16		十六、金融支出	47	0.00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8	0.00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9	0.0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0	88.41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1	0.00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2	0.00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3	0.00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4	0.00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5	0.00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6	0.00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7	0.00
本年收入合计	27	1,193.33	本年支出合计	58	1,188.57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	28	0.00	结余分配	59	0.00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0.00	年末结转和结余	60	4.76
	30			61	
总计	31	1,193.33	总计	62	1,193.33

注：1. 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2. 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二、收入决算表

收入决算表

部门：武汉市陈家墩学校

公开 02 表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收入 合计	财政拨款 收入	上级 补助 收入	事业 收入	经营 收入	附属 单位 上缴 收入	其他 收入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1,193.33	1,129.95					63.38
205	教育支出	950.87	887.49					63.38
20502	普通教育	950.87	887.49					63.38
2050202	小学教育	950.52	887.14	0.00	0.00	0.00	0.00	63.38
2050299	其他普通教育支出	0.35	0.35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74.85	74.85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74.85	74.85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74.85	74.85					
210	卫生健康支出	79.21	79.21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79.21	79.21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27.88	27.88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48.76	48.76					
21011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	2.57	2.57					
221	住房保障支出	88.40	88.4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88.40	88.4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73.13	73.13					
2210202	提租补贴	15.27	15.27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三、支出决算表

支出决算表

公开 03 表

部门：武汉市陈家墩学校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 合计	基本支 出	项目支 出	上缴 上级 支出	经营 支出	对附属单位 补助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1,188.57	926.87	261.70			
205	教育支出	946.11	684.41	261.70			
20502	普通教育	946.11	684.41	261.70			
2050202	小学教育	945.76	684.41	261.35	0.00	0.00	0.00
2050299	其他普通教育支出	0.35		0.35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74.85	74.85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74.85	74.85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74.85	74.85				
210	卫生健康支出	79.20	79.2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79.20	79.20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27.88	27.88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48.75	48.75	0.00	0.00	0.00	0.00
21011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	2.57	2.57				
221	住房保障支出	88.41	88.41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88.41	88.41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73.14	73.14	0.00	0.00	0.00	0.00
2210202	提租补贴	15.27	15.27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4 表

部门：武汉市陈家墩学校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 目	行次	金额	项 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栏 次		1	栏 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1,129.95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二、外交支出	34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		三、国防支出	35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6				
	5		五、教育支出	37	887.49	887.49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8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9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	74.85	74.85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	79.20	79.20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2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3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4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5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6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7				
	16		十六、金融支出	48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9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1	88.41	88.41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2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3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4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5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6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7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8		0.00		
本年收入合计	27	1,129.95	本年支出合计	59	1,129.95	1,129.95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8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6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9			61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0			62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1			63				
总计	32	1,129.95	总计	64	1,129.95	1,129.95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 05 表

部门：武汉市陈家墩学校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1,129.95	868.25	261.70
205	教育支出	887.49	625.79	261.70
20502	普通教育	887.49	625.79	261.70
2050202	小学教育	887.14	625.79	261.35
2050299	其他普通教育支出	0.35		0.35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74.85	74.85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74.85	74.85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74.85	74.85	
210	卫生健康支出	79.20	79.2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79.20	79.20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27.88	27.88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48.75	48.75	0.00
21011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	2.57	2.57	
221	住房保障支出	88.41	88.41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88.41	88.41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73.14	73.14	0.00
2210202	提租补贴	15.27	15.27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公开 06 表

部门：武汉市陈家墩学校

单位：万元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301	工资福利支出	729.57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58.60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30101	基本工资	158.41	30201	办公费	5.59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30102	津贴补贴	36.28	30202	印刷费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30103	奖金		30203	咨询费		310	资本性支出	
30106	伙食补助费		30204	手续费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30107	绩效工资	273.74	30205	水费	0.34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87.39	30206	电费	2.43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18.41	30207	邮电费	0.07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27.88	30208	取暖费		31006	大型修缮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48.75	30209	物业管理费	4.06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5.57	30211	差旅费		31008	物资储备	
30113	住房公积金	73.14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31009	土地补偿	
30114	医疗费		30213	维修（护）费	3.10	31010	安置补助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30214	租赁费	0.90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80.08	30215	会议费		31012	拆迁补偿	
30301	离休费		30216	培训费	1.13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30302	退休费	58.40	30217	公务接待费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30303	退职（役）费		30218	专用材料费	0.95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30304	抚恤金		30224	被装购置费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30305	生活补助		30225	专用燃料费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30306	救济费		30226	劳务费	5.00	399	其他支出	
30307	医疗费补助	21.35	30227	委托业务费	2.84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30308	助学金	0.33	30228	工会经费	3.73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30309	奖励金		30229	福利费	7.17	39909	经常性赠与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39910	资本性赠与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0.12	39999	其他支出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21.17			
人员经费合计		809.65	公用经费合计					58.6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公开 07 表

部门：武汉市陈家墩学校

单位：万元

项 目		年初 结转 和结 余	本年 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 和结余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 支出	项目 支出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

注：2023 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年初结转和结余 0 万元，本年收入 0 万元，本年支出 0 万元，年末结转和结余 0 万元。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 08 表

部门：武汉市陈家墩学校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注：2023 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为 0 万元。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公开 09 表

部门：武汉市陈家墩学校

单位：万元

预算数						决算数					
合 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合 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小 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小 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全年预算数，反映按规定程序调整后的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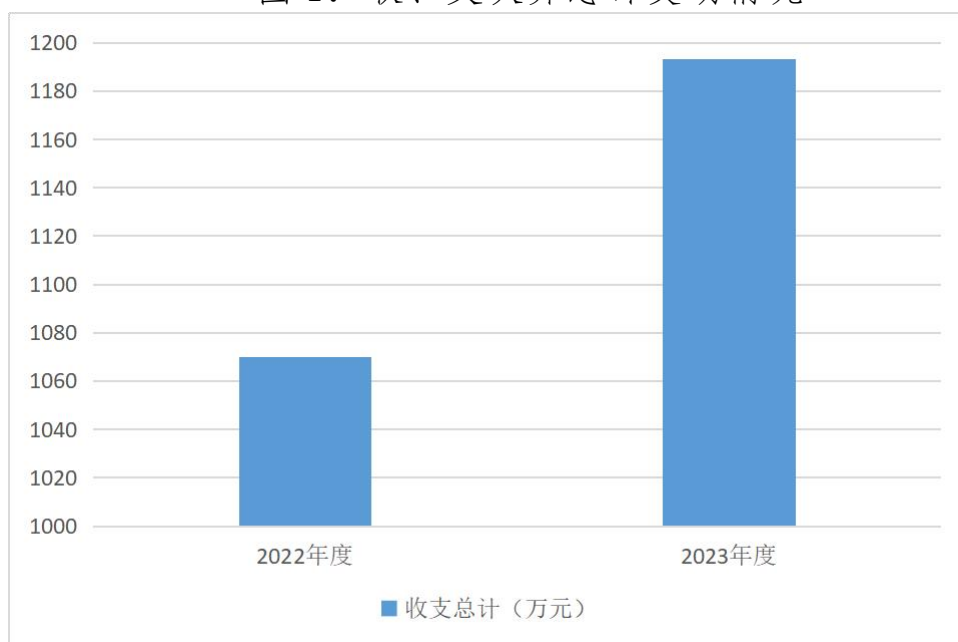
注：2023 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为 0 万元。

第三部分 2023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3 年度收、支总计均为 1193.33 万元（本年支出合计为 1188.57 元，年末结转和结余 4.76 万元）。与 2022 年度相比，收入总计增加 123.57 万元，主要原因是小学教育项目增加较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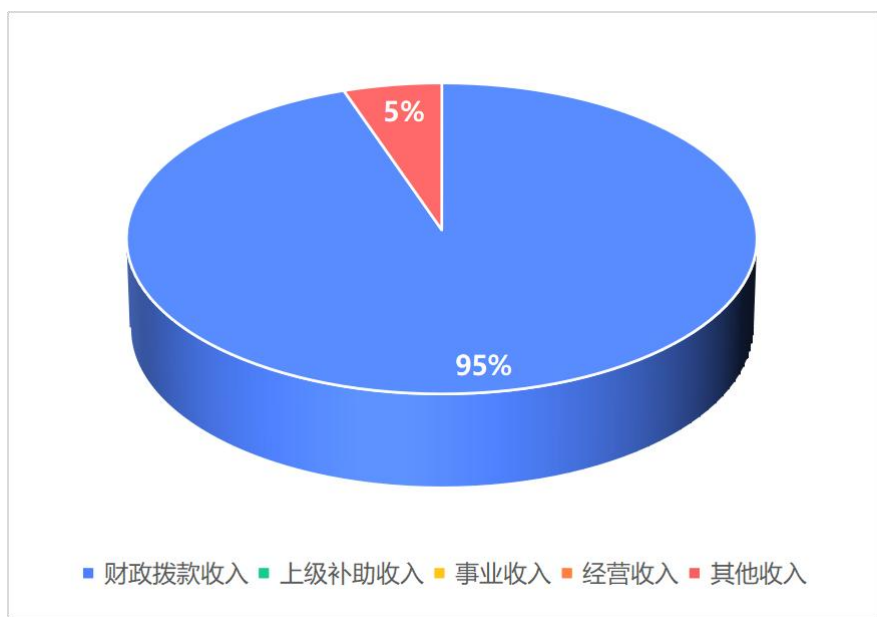
图 1：收、支决算总计变动情况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2023 年度收入合计 1193.33 万元，与 2022 年度相比，收入合计增加 123.57 万元，增长 11.6%。其中：财政拨款收入 1129.95 万元，占本年收入 94.7%；其他收入 63.38 万元，占本年收入 5.3%。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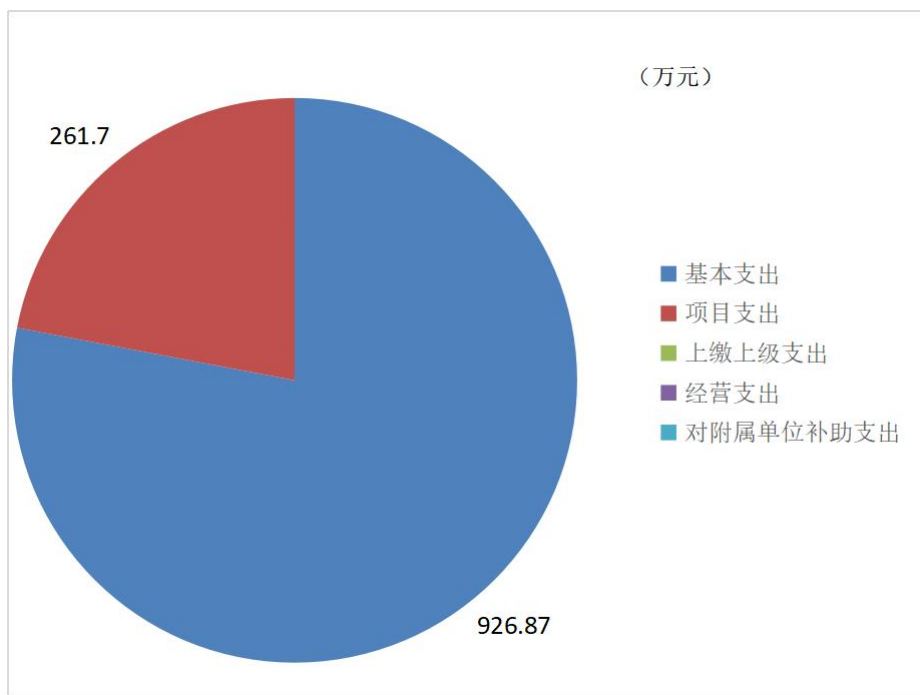
图 2：收入决算结构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3 年度支出合计 1188.57 万元，与 2022 年度相比，支出合计增加 118.81 万元，增长 11.1%。其中：基本支出 926.87 万元，占本年支出 78%；项目支出 261.7 万元，占本年支出 22%。

图 3：支出决算结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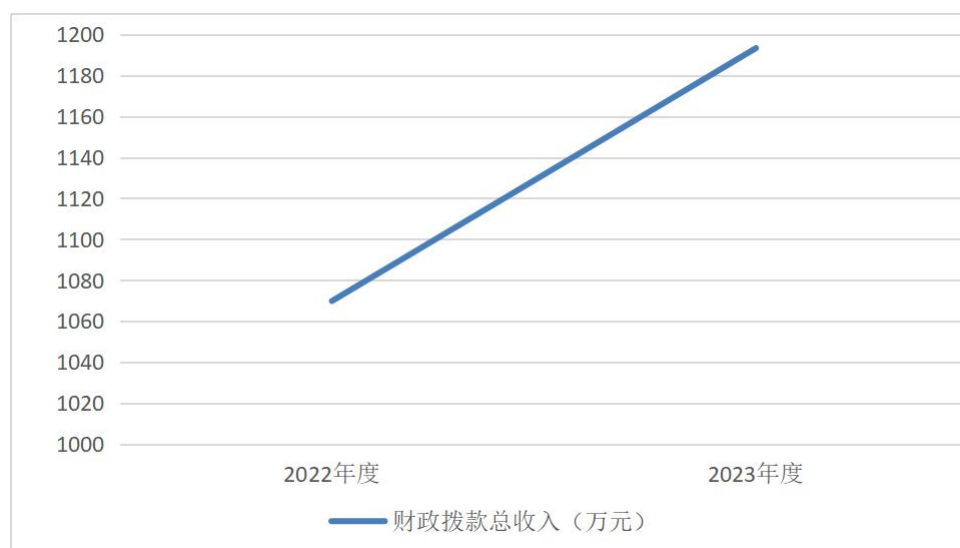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3 年度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均为 1129.95 万元。与 2022 年度相比,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各增加 60.19 万元,增长 5.6%。主要原因是小学教育以及教育支出有所增加。

2023 年度财政拨款收入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129.95 万元,比 2022 年度决算数增加 60.19 万元。增加主要原因是小学教育以及教育支出有所增加。

图 4: 财政拨款收、支决算总计变动情况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2023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1129.95 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 94.7%。与 2022 年度相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增加 60.19 万元,增长 5.6%。主要原因是小学教育中的项目支出增加。

(二)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2023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1129.95 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

1. 教育支出（类）887.49 万元，占 78.5%。主要是用于小学教育 887.14 万元，其他普通教育支出 0.35 万元。

2.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74.85 万元，占 6.6%。主要是用于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74.85 万元。

3. 卫生健康支出（类）79.2 万元，占 7%。主要是用于事业单位医疗 27.88 万元，公务员医疗补助 48.75 万元，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 2.57 万元。

4. 住房保障支出（类）88.41 万元，占 7.8%。主要是用于住房公积金 73.14 万元，提租补贴 15.27 万元。

（三）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2023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为 1,088.21 万元，支出决算为 1129.95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3.8%。其中：

1. 教育支出(类)普通教育（款）小学教育（项）年初预算为 817.01 万元，支出决算为 887.14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8.6%，主要原因是小学教育中的项目支出增加。

2. 教育支出(类)普通教育（款）其他普通教育支出（项）年初预算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0.35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主要原因是小学教育中的项目小学助学金的支出。

3.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年初预算68.34万元,支出决算为74.85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9.5%,主要原因是在职人员转退休缴纳职业年金。

4.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事业单位医疗(项)年初预算37.16万元,支出决算数27.88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75%,主要原因是在职转退休及长休人员按照实际工资调整基数。

5.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公务员医疗补助(项)年初预算57.91万元,支出决算数48.75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84.2%,主要原因是在职转退休及长休人员按照实际工资调整基数。

6.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项)年初预算2.72万元,支出决算数2.57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94.5%,主要原因是在职转退休及长休人员按照实际工资调整基数。

7.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年初预算86.87万元,支出决算数73.14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84.2%,主要原因是在职转退休及长休人员按照实际工资调整基数。

8.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提租补贴(项)年初预算18.19万元,支出决算数15.27万元,完成年初预

算的 83.9%，主要原因是在职转退休及长休人员按照实际工资调整基数。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3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868.25 万元，其中：

人员经费 809.65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退休费、医疗费补助、助学金。

公用经费 58.6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水费、电费、邮电费、物业管理费、维修(护)费、租赁费、培训费、专用材料费、劳务费、委托业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其他交通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3 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年初结转和结余 0 万元，本年收入 0 万元，本年支出 0 万元，年末结转和结余 0 万元。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3 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本年支出 0 万元。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 “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3 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全年预算为 0 万元，

支出决算为 0 万元，完成全年预算的 0%。较上年增加 0 万元，增长 0%。

（二）“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1. 因公出国(境)费全年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0 万元，完成全年预算的 0%。较上年增加 0 万元，增长 0%。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全年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0 万元，完成全年预算的 0%；较上年增加 0 万元，增长 0%。

3. 公务接待费全年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0 万元，完成全年预算的 0%，较上年增加 0 万元，增长 0%。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说明

2023 年度武汉市陈家墩学校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0 万元，比 2022 年度增加 0 万元，增长 0%。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说明

本部门 2023 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106.69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1.97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104.92 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106.69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10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 106.69 万元，占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的 100%；货物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货物支出金额的 1.8%，工程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工程支出金额的 0%，服务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服务支出金额的

98.2%。

十二、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武汉市陈家墩学校共有车辆 0 辆,其中,副省级及以上领导干部用车 0 辆、主要负责人用车 0 辆、机要通信用车 0 辆、应急保障用车 0 辆、执法执勤用车 0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0 辆、离退休干部服务用车 0 辆、其他用车 0 辆;单位价值 100 万元以上设备 0 台(套)。

十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一)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本部门组织对 2023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全面开展绩效自评,共涉及项目 1 个,资金 261.7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 100%。从评价情况来看,实施了义务段学生补助、人事代理和困难老师慰问工作,项目最终总体绩效目标得分 97.5 分。没有发现不合规、虚列项目支出的情况,不存在截留、挤占、挪用项目资金情况,不存在超标准开支情况,资金管理、费用支出等制度健全并按制度执行、会计核算规范。项目实施取得了预期的绩效成果。

组织开展部门整体绩效评价,评价情况来看,我部门(单位)组织对 1 个部门(单位)开展整体支出绩效自评,资金 1188.57 万元,评价情况来看,2023 年学校部门预算资金支出整体目标明确,符合经济社会发展规划和部门年度工作计

划，不存在超标准开支情况，资金管理、费用支出等制度健全并按制度执行、会计核算规范。学校全面贯彻落实国家的教育方针，完成年度教学任务。加强学校领导干部队伍和教职工队伍建设，提高队伍素质。学校坚持立德树人，面向全体学生，遵循学生身心发展规律和社会发展要求，培养学生良好的行为习惯，引导学生从小逐步树立正确的世界观，人生观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遵循教学规律，深化课堂教学改革，减轻学生课业负担，全面提高教育教学质量，促进学生全面发展。做好校园安全工作，开展师生安全教育，健全安全应急机制，定期进行安全隐患排查，确保师生在校期间的安全。

（二）部门决算中项目绩效自评结果。

本部门今年在部门决算中反映所有项目绩效自评结果（涉密项目除外）。

项目绩效自评综述：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261.7 万元，执行数为 261.7 万元，完成预算 100%。主要产出和效益：武汉市陈家墩学校 2023 年度实施了义务段学生补助、人事代理和困难老师慰问工作等，学校教育教学设备设施随着教育发展和学校教学需要不断完善。各类功能场室及基本配套设施设备达到省规范化学校标准，其它相关教学设备满足教学需要，为进一步提高学校的办学质量奠定坚实硬件基础。发现的问题是项目预算工作中注重实施，对编制和评价工作重视不足。下一步改进措施：学校应强化预算管理，加大预算

约束力度。预算管理应坚持预算编制、执行、评价并重的原则,彻底改变“只重预算执行,忽视编制和评价工作”的预算管理方式,科学、合理地编制部门预算,进一步细化预算收支项目,切实保证预算与实际相符。

（三）绩效评价结果应用情况。

我校根据教育局下达的绩效目标和上一学年绩效工作的成绩及不足,以区级绩效指标设置为主体,根据先进性、科学性的原则,分解符合学校发展和各部门实际的绩效指标体系,推行了校内分级管理,责任到人,同时将绩效目标和学校常规工作有机结合,用绩效指标引领学校工作,力保本学年绩效工作取得优异成绩。

第四部分 2023 年重点工作完成情况

一、思想领航提升学校发展向心力

学校坚持“思想引领、学习在先”机制，加强学校党组织建设，始终把党员政治建设、思想建设放在首位。一是坚持每月开展支部主题党日活动，通过诵读党章，增强党员意识，通过“知党情”理论学习，提升政治素养。一年来，党支部共开展12次支部主题党日活动，3次特色支部主题党日活动，12次听讲党课活动，1次组织生活会和民主评议党员活动。二是始终抓实理论中心组学习，不断打造“关键少数”。一年来，开展28次中心组集中学习，其中党的二十大精神专题学习6次，主题教育学习11次，廉政专题教育学习1次，“两会”专题学习1次，学习交流11人次。通过学习筑牢干部队伍思想，催化工作动力提升干部干事创业信心。三是坚持注重师德师风建设，通过学习引领、师德承诺、师德实践等活动，让教师做新时代“四有教师”。全年共组织教师集中学习14次，内容涵盖广，既有时事政治、法律法规、师德师风学习，也有活动开展。

二、组织领航强化学校发展动力

通过党建+队伍建设、党建+质量、党建+德育、党建+思政等模式，全面发挥党建领航作用。

党建+队伍建设：不断强化党支部组织建设，着力抓好干部队伍、党员队伍、教师队伍建设。一是始终注重“头雁效应”发挥干部党员骨干示范引领作用。二是在“支部主题党日活动+活动”环节，重点开展了为每位“党员过政治生日”活

动”，让党员牢记初心，永葆党员本色，永葆“闯”的精神，“干”的作风不断前行。三是在教师中通过5月签订《教师不有偿补课承诺书》《中小学教师教辅材料管理承诺书》进一步做到心中有规矩、用纪律约束自我、规范自我。通过开展实施陈家墩学校“荆楚好老师群星计划”工作，发现、学习、选树身边好老师，弘扬教师队伍良好师德师风，促进教师专业成长。

“党建+质量”：除将党小组建在语文、数学、并开学科教研组，培养教育质量创新团队和党员先锋外，继续开展“下基层察民情解民忧暖人心”实践活动，落实干部包年组包年级“五进”活动。在活动中，干部与教师一起分析学情、一起教研、一起阅卷、一起分析质量，身先士卒开展学生学科质量培训活动。

“党建+德育”模式。树立人人都是德育工作者、处处都是德育工作的理念，一是建立以学校党组织书记为组长的德育工作领导小组。坚持每月班主任培训制度，继续组织学习班主任常规管理规范，提高班主任工作规范和工作能力。二是共同研究“养正德育体系”，形成“月养正行规序列及评价重点”，并指导实施，督促评价落实。

“党建+思政”模式：一是与校长室、教导处实施联动机制，开展定期巡查德育阵地落实情况。二是积极组织党员干部给学生上专题思政课。三是学校党支部充分发挥党建带头作用，积极指导少先队开展活动。

三、落实目标导向，优化教学管理。

细致研究区教研室下发的《硚口区小学全面提升质量拼搏赶超方案》，组织各类学习宣传，统一思想认识，营造拼搏赶超氛围。一是全面调研，摸排质量根基。根据区级监测的反馈结果进行全面分析，分年级召开质量分析，用详实数据进行横向和纵向的比较，聚焦影响质量的关键问题真抓实干精准突破。二是全员讨论，制定目标路径。明晰自己学校的目标、找准赶超对象，定好目标，制定《武汉市陈家墩学校质量拼搏赶超方案》，制定质量赶超三年规划，明确每年质量赶超目标学校。三是层层传达，形成管理体系。形成质量赶超的梯级管理，明确各层级管理职责、考核标准，形成以质量提升为导向的考评体系。找准质量赶超的突破口，挖掘特色，深研课堂，深化教师专业培养，强化质量赶超过程管理。

序号	重要事项	工作内容及目标	完成情况
1	思想领航提升学校发展向心力	坚持注重师德师风建设，通过学习引领、师德承诺、师德实践等活动，让教师做新时代“四有教师”	完成
2	组织领航强化学校发展动力	通过党建+队伍建设、党建+质量、党建+德育、党建+思政等模式，全面发挥党建领航作用”	完成

3	落实目标导向， 优化教学管理	聚焦影响质量的关键问题真抓实干精准突破 制定质量赶超三年规划，明确每年质量赶超目标学校 准质量赶超的突破口，挖掘特色，深研课堂，深化教师专业培养，强化质量赶超过程管理 。	完成
---	-------------------	---	----

第五部分 名词解释

(一)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指省级财政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付的资金。

(二)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指省级财政政府性基金预算当年拨付的资金。

(三)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指省级财政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当年拨付的资金。

(四) 上级补助收入：指从事业单位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

(五) 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

(六) 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七) 其他收入：指单位取得的除上述“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上级补助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收入以外的各项收入。

(八)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和专用结余：指事业单位按照预算管理要求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弥补收支差额的金额，以及使用专用结余安排支出的金额。

(九) 年初结转和结余：指单位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

生的结余资金。

(十) 本部门使用的支出功能分类科目(到项级)

1. 教育（类）普通教育（款）小学教育（项）：反映各部门举办的小学教育支出。政府各部门对社会中介组织等举办的小学的资助，如各类捐赠、补贴等，也在本科目中反映。

2. 教育（类）教育费附加安排的支出（款）其他教育费附加安排的支出（项）：反映除农村中小学校舍建设、农村中小学教学设施、城市中小学校舍建设、城市中小学教学设施、中等职业学校教学设施以外的教育费附加支出。

3.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费支出。

4.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事业单位医疗（项）：反映财政部门集中安排的事业单位基本医疗保险缴费经费、未参加医疗保险的事业单位的公费医疗经费、按国家规定享受离休人员待遇人员的医疗经费。

5.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公务员医疗补助（项）：反映财政部门集中安排的公务员医疗补助经费。

6.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项）：反映上述项目以外的其他用于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方面的支出，如生育保险、工伤保险。

7.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反映行政事业单位按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财政部规定的基本工资和津贴补贴以及规定比例为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

8.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提租补贴（项）：反映按房改政策规定的标准，行政事业单位向职工（含离退休人员）发放的租金补贴。

（十一）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照会计制度规定缴纳的企业所得税、提取的专用结余以及转入非财政拨款结余的金额等。

（十二）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按有关规定结转到下年或以后年度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十三）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十四）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十五）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活动及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十六）“三公”经费：纳入省级财政预决算管理的“三公”经费，是指省直部门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及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费用。

(十七)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费、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十八)其他专用名词。

第六部分 附件

一、2023 年度武汉市陈家墩学校整体绩效评价自评表或（报告）

2023 年度武汉市陈家墩学校部门（单位）整体绩效自评表

单位名称：武汉市陈家墩学校

填报日期： 2023 年 5 月 6 日

单位名称	武汉市陈家墩学校				
基本支出总额	926.86			项目支出 总额	261.70
预算执行情况		预算数（A）	执行数（B）	执行率	得分

(万元) (20 分)					(B/A)	(20 分*执行率)
		部门整体 支出总额	1,188.57	1,188.57	100.00%	20
年度目标		(一) 全面贯彻落实国家的教育方针，完成年度教学任务。 (二) 加强学校领导理论班子和教职工队伍建设，提高队伍素质。 (三) 面向全体学生，遵循学生身心发展规律和社会发展要求，培养学生良好的行为习惯，引导学生从小逐步树立正确的世界观，人生观和价值观。 (四) 遵循教学规律，深化课堂教学改革，减轻学生课业负担，全面提高教育教学质量，促进学生全面发展。 (五) 做好校园安全工作，开展师生安全教育，健全安全应急机制，定期进行安全隐患排查，确保师生在校期间的安全。				
年度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初目标 值 (A)	实际完成 值 (B)	得分
绩效 指标	产出指标 (40 分)	数量指标	新生入学人数 (3 分)	151	169	3
			义务教育在校生 (3 分)	≥675	764	3
			全校班级数量 (3 分)	16	16	3
			教师困难慰问 (人) (3 分)	3	3	3
			生均校舍建筑面积 (m²) (3 分)	7.92 m²	7	2.5
			各学段助学金人次 (3 分)	21	21	3
			专任教师人数(指 2023 年在编和聘用的有教学任务的教职工) (3 分)	31	31	3
			聘用人事代理人员 (3 分)	1	1	3
			保安进校园人数 (4 分)	3	3	4
		质量指标	小学学龄人口入学率 (%) (4 分)	100%	100%	4
			校园维修工程质量合格率 (4 分)	100%	100%	4
		时效指标	年度项目完成率 (4 分)	100%	100%	4
	效益指标 (40 分)	社会效益 指标	安全事故 (6 分)	无	无	6
			教师职业素养和专业能力 (6 分)	明显提高	明显提高	4
			改善办学条件 (10 分)	改善	改善	8
			高级职称占专任教师比例 (6 分)	≥3%	3%	6
		满意度指 标	学生及家长满意率 (6 分)	95%	99%	6
			教师满意率 (6 分)	95%	99%	6
总分		95.5				
偏差大或 目标未完成 原因分析		实际生均学校校舍面积 7 (m²),未达标的原因是本校采用了硚口区教育局统一标准，目前尚可满足学生活动空间需求。				
改进措施及 结果应用方案		错峰合理安排活动计划，使学生在有限的空间中有足够的环境活动。				

备注：

1. 预算执行情况口径：预算数为调整后财政资金总额（包括上年结余结转），执行数为资金使用单位财政资金实际支出数。
2. 定量指标完成数汇总原则：绝对值直接累加计算，相对值按照资金额度加权平均计算。定量指标计分原则：正向指标（即目标值为 $\geq X$ ，得分=权重 $\times B/A$ ），反向指标（即目标值为 $\leq X$ ，得分=权重 $\times A/B$ ），得分不得突破权重总额。定量指标先汇总完成数，再计算得分。
3. 定性指标计分原则：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未达成预期指标三档，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 100%-80%（ $\geq 80\%$ ）、80%-50%（ $\geq 50\%$ ， $< 80\%$ ）、50%-0%（ $< 50\%$ ）合理确定分值。汇总时，以资金额度为权重，对分值进行加权平均计算。
4. 基于经济性和必要性等因素考虑，满意度指标暂可不作为必评指标。

二、2023 年度项目绩效评价自评表或（报告）

2023 年度武汉市陈家墩学校项目自评表

单位名称：武汉市陈家墩学校

填报日期：2023 年 5 月 6 日

主管部门	硚口区教育局				项目实施单位	武汉市陈家墩学校	
项目类别	1、部门预算项目 2、市直专项□ 3、市对下转移支付项目□						
项目属性	1、持续性项目 2、新增性项目□						
项目类型	1、常年性项目 2、延续性项目□ 3、一次性项目□						
预算执行情况（万元） （20分）		预算数（A）	执行数（B）	标准分值	执行率（B/A）	得分	
	年度项目资金总额（合计）	261.70	261.70	20	100.00%	（20分*执行率） 20.00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分值	年初目标值（A）	实际完成值（B）	得分
产出指标 （40分）	数量指标	保安进校园（人）		4	3	3	4
		助学金人次		4	31	31	4
		教师困难慰问（人）		4	3	3	4
		人事代理人员数（人）		4	1	1	4
	质量指标	健康校园达标率		8	100%	100%	8
	时效指标	经费拨付及时率		8	100%	100%	8
		项目完成率（%）		8	100%	100%	8
效益指标 （40）	成本指标	项目成本控制总额		8	≤261.70	261.7	8
		其中：小学助学金(万元)		8	≤0.35	0.35	8
		人事代理(万元)		8	≤7	7	8
		教师困难慰问（万元）		8	≤0.15	0.15	8
	社会效益	改善校园环境		4	改善、提升	改善、提升	3
	可持续影响	提升教育教学质量		4	稳步提高	稳步提高	2.5
小计	分项得分			80			77.5
总分	97.50						
偏差大或目标未完成	无						

原因分析	
改进措施 及 结果应用 方案	较好的完成各项项目指标

备注：

1. 预算执行情况口径：预算数为调整后财政资金总额（包括上年结余结转），执行数为资金使用单位财政资金实际支出数。
2. 定量指标完成数汇总原则：绝对值直接累加计算，相对值按照资金额度加权平均计算。定量指标计分原则：正向指标（即目标值为 $\geq X$ ，得分=权重 $\times B/A$ ），反向指标（即目标值为 $\leq X$ ，得分=权重 $\times A/B$ ），得分不得突破权重总额。定量指标先汇总完成数，再计算得分。
3. 定性指标计分原则：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未达成预期指标三档，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 100%-80%（ $\geq 80\%$ ）、80%-50%（ $\geq 50\%$ ， $< 80\%$ ）、50%-0%（ $< 50\%$ ）合理确定分值。汇总时，以资金额度为权重，对分值进行加权平均计算。
4. 基于经济性和必要性等因素考虑，满意度指标暂可不作为必评指标。

咨询电话：027-83627332